

元朗區議會社會福利及勞工委員會  
2024 年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24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25 分

地點： 元朗橋樂坊 2 號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出席者

主席： 莊健成議員，MH，JP

副主席： 司徒駿軒議員

委員： 王曉山議員

何曉雯議員

李靜儀議員

林慧明議員

姚國威議員，MH

徐偉凱議員

袁敏兒議員，MH

馬淑燕議員

張偉琛議員

梁明堅議員

陳嘉輝議員

陳燕君議員

黃紹聰議員

黃煒鈴議員

黃穎灝議員

趙秀嫻議員，MH

賴玊均議員

譚德開議員

增選委員： 胡健強先生

譚金蓮女士，MH

秘書： 余卓賢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6

列席者

徐君紹議員

劉曉立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4

溫綺文女士 社會福利署元朗區助理福利專員 2

雷穎雯女士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就業）（元朗）

## 議程第二項

鄭月心女士

天水圍婦聯主席

黃靖蕾女士

天水圍婦聯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計劃  
社工

## 議程第三至第五項

文祖偉先生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 1(策劃及統籌)

朱伊婷女士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 3(策劃及統籌)

楊永康先生

社會福利署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1(策劃及  
統籌)

\*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元朗區議會社會福利及勞工委員會(社福會)2024年第四次會議。

2. 主席歡迎胡健強先生及譚女蓮女士，**MH**成為社福會的增選委員。

## 第一項：通過社會福利及勞工委員會 2024 年 6 月 24 日舉行的 2024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3. 委員通過社福會 2024 年 6 月 24 日舉行的 2024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 討論事項：

### 第二項：有關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 (社福會文件第 14/2024 號)

4.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14 號文件，並歡迎天水圍婦聯主席鄭月心女士及「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計劃社工黃靖蕾女士出席會議。

5. 經討論後，委員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樂見營辦機構於天水圍區內提供社區保姆服務，並建議營辦機構可與區議員及「關愛隊」合作宣傳在「鄰里支援幼兒照顧

計劃」下提供的服務及營辦機構的會址，讓更多區內市民知悉服務；

- (2) 因年初曾發生懷疑社區保姆虐兒事件，查詢營辦機構除了進行家訪及向社區保姆提供培訓外，如何確保社區保姆的服務質素；
- (3) 反映有市民表示社區保姆的工作繁重，需照顧多名兒童，建議營辦機構在社區招募更多社區保姆以增加人手，並查詢現時每名社區保姆所照顧的兒童數目上限；及
- (4) 查詢社區保姆服務的申請及輪候狀況。

6. 天水圍婦聯 鄺月心女士及黃靖蕾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一般而言，營辦機構會在申請者提交所需申請文件後儘快安排社區保姆服務；
- (2) 每名社區保姆在同一時段可以照顧最多 3 名就讀小學或以下的兒童，當中包括接受社區保姆服務的兒童和有關保姆的子女。一般情況下，該 3 名被照顧的兒童當中最多只能有 1 名為有特殊學習需要或年齡為 3 歲以下的幼兒，以免社區保姆工作量超出負荷；及
- (3) 在正式聘用社區保姆前，社區保姆需要完成訓練及進行考核。此外，營辦機構會對其家居環境安全進行評估。其後，營辦機構每月會透過突擊巡查及以視像通話方式了解社區保姆照顧兒童的情況及其家居環境的狀況。營辦機構亦會查詢已配對之申請者的意見，以確保社區保姆的質素。

7. 主席總結，社區保姆服務能減輕在職家長照顧兒童的負擔，亦有助釋放勞動力，期望相關機構加強宣傳服務，讓更多有需要家庭得到適切支援。

委員提問：

第三項：王曉山議員及譚德開議員建議討論「建議『加強元朗地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提案」  
(社福會文件第 15 / 2024 號)

---

8.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15 號文件，以及社署的書面回覆。
9.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認為區內近日因受精神健康困擾而自殺的個案有上升趨勢，而且越趨年輕化，情況令人擔憂，希望社會福利署（社署）加強對相關群組或人士的支援；
  - (2) 有見社署於 2024 年 9 月至 11 月舉辦的服務博覽及一系列照顧者喘息活動均由社會服務單位提供，建議社署多邀請地區團體、區議員或「關愛隊」等區內不同伙伴協作推廣精神健康資訊，儘早向有需要的市民提供適切的協助；
  - (3) 認為成人或學童的精神健康問題往往較難預早發現及辨識，建議社署向區內人士例如區議員或「關愛隊」提供有關辨識精神健康高危人士的培訓或資訊，以便及早將有需要個案轉介予社署或其他福利服務單位跟進。另外，委員亦建議增加駐校社工數目，以疏導學童的精神健康問題；如遇情況較為特殊及需要多方面協助以跟進精神健康服務需要的學童個案，委員建議社署可與不同政府部門及單位協作；
  - (4) 查詢「六鄉協作平台」工作小組的協作內容及成效；
  - (5) 認為社署資助非政府組織以流動宣傳車在區內作精神健康推廣活動及情緒支援服務有助改善市民的精神健康，建議社署多向區內人士宣傳有關服務；
  - (6) 元朗區幅員遼闊，人口高達 67 萬，認為區內現時只設有 2 所提供精神健康支援服務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並不足夠，建議社署在區內增設更多綜合社區中心作預防性的教育及宣傳，並查詢現時 2 所綜合社區中心處理有關精神健康個案的數量是否達到社署的績效指標，以及社署未能在區內增設更多綜合社區中心的原因；

- (7) 建議社署於鄉郊地區及公共屋邨範圍加強情緒支援服務，以助解決因精神健康問題而產生的鄰里紛爭；及
- (8) 感謝社署於自殺事件發生後對家屬提供適切的服務及跟進。

10. 社署溫綺文女士、文祖偉先生、朱伊婷女士及楊永康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對區內近日發生的自殺事件感到難過，並表示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社工會透過警方或醫院聯絡家屬，以儘快按其福利需要提供適切協助；
- (2)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會不定期於區內不同地點設立街站，向市民介紹社會福利服務。如市民有福利需要，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社工亦可提供跟進及協助轉介其他合適的服務；
- (3) 社署在全港 5 個區域（即香港島、九龍東、九龍西、新界東及新界西）設置推廣精神健康流動宣傳車服務，並會於今年 9 月舉行的「六鄉協作平台」會議宣傳有關服務，歡迎委員繼續與相關機構聯絡，商討流動宣傳車的停泊位置及時間，以切合鄉郊地區市民的需要；
- (4) 社署自 2023 年開展為期 3 年的「齊撐照顧者行動」，元朗區福利辦事處亦會舉辦一系列活動響應，關顧照顧者的精神健康是其中一個重點。元朗區福利辦事處將聯同 18 個社會福利服務單位合辦服務博覽，讓不同年齡層的照顧者有機會認識不同福利服務單位，包括精神健康服務；
- (5) 區內有 2 個服務機構專門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包括香港聖公會多元文化外展服務隊及元朗大會堂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並會不定期設立街站及舉辦團體活動，讓少數族裔人士認識精神健康支援服務；
- (6) 新生精神康復會安泰軒（天水圍）將於今年 11 月舉辦「元」美社區培訓課程，讓地區領袖及有舉趣認識精神健康的人士認識精神病及復元概念，歡迎有意就精神健康課題作進一步認識的委員參加；及
- (7) 元朗區 2 所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於 2023-24 年度共處理約 780 宗新個案，超過社署定下的服務量標準。

11.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劉曉立先生表示，民政處已於今年4月邀請紅十字會為「關愛隊」隊員舉辦有關精神健康的講座，以及與醫務衛生局合作為隊員提供共12小時有關精神健康的培訓課程，以提高隊員對精神健康的意識及關注。

12. 主席總結，期望社署及地區人士就區內居民精神健康事宜加強合作，以避免不幸事件的發生。

**第四項：張偉琛議員、譚德開議員及王曉山議員建議討論「有關兒童照顧者支援事宜」**  
**（社福會文件第16／2024號）**

---

13.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16號文件，以及社署的書面回覆。

14.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認為社署現時的照顧者支援專線的服務對象主要為長者及精神病患者的照顧者，未能對兒童照顧者提供針對性的支援，建議社署加強對兒童照顧者的關注度及在社區加強宣傳有關的支援服務；
- (2) 有見洪水橋的居住人口日增，再加上日後隨着北部都會區發展帶入的新增人口，委員反映洪水橋居民建議社署為洪水橋設立獨立聯網，以增加區內及鄰近鄉郊地區的支援兒童照顧者服務名額；
- (3) 查詢不同社福機構就處理兒童照顧服務申請的門檻及所需文件是否一致，以及有關服務是否涵蓋殘疾或有特殊學習需要兒童以外的其他兒童照顧者；及
- (4) 查詢9月份新增的「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的機構及配對學校名單。

15. 社署溫綺文女士、文祖偉先生、朱伊婷女士及楊永康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如委員就有關向機構申請兒童照顧服務的門檻或所需文件有疑問，可與元朗區策劃及統籌小組聯絡；
- (2) 社署會加強於鄉郊地區提供的支援兒童照顧者服務，社區保姆計劃將於 9 月份起增加服務名額 1 倍，並會與香港婦聯商討於鄉郊地區加強服務，包括在鄉郊地區作服務宣傳及招募社區保姆；
- (3) 照顧者支援專線的對象也包括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照顧者。區內設有聖雅各福群會家庭喜聚的家長／親屬資源中心及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分別為有特殊學習需要及殘疾的兒童及其照顧者提供協助及支援服務，以減低家長的照顧壓力；
- (4) 所有兒童照顧者均可到區內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尋求支援服務；及
- (5) 於 2024/25 年度，全港共有 100 間小學提供「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元朗區內 12 所小學亦已參與有關服務計劃，其中 3 所小學在本年度新增設有關服務，包括樂善堂梁銶琚學校（分校）（由博愛醫院負責提供服務）、敦裕學校（由元創青年提供服務）及天水圍循道衛理小學（由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提供服務）。

16. 主席總結，支援兒童照顧者服務能為家長提供適切支援，期望社署能進一步加強服務。

**第五項：司徒駿軒議員、馬淑燕議員、賴玥均議員及林慧明議員建議討論「有關建議於元朗區增設社區飯堂事宜」（社福會文件第 17／2024 號）**

---

17. 主席請委員參閱第 17 號文件，以及社署的書面回覆。

18.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社區飯堂於內地十分流行，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平價膳食。在現行安排下，香港市民需要經醫院或社署推薦才能申請使用送餐服務。由於部分有需要的市民或未能達到獲推薦的資格，而

區內需要膳食服務的長者人口數量龐大，建議社署效法內地做法，在區內增設社區飯堂，以惠及更多有需要人士並解決他們的基本生活需要；

- (2) 社區飯堂除了為有需要人士提供平價膳食外，亦能凝聚區內長者，有助加強社區聯繫；另外，政府亦可透過社區飯堂宣傳政策及發放資訊，例如提供醫療相關的資訊或服務作預防和改善長者的健康；
- (3) 建議社署於區內，尤其鄉郊地區，以試點計劃形式試行營運社區飯堂，視乎成效再考慮擴展服務範圍；
- (4) 建議社署與區內社會企業及餐廳合作，既能活化餐飲業經濟，亦能擴大有關計劃的受惠對象；及
- (5) 因成立需時，建議社署在社區飯堂正式成立前，可與區內團體合作，於現有場地或學校在特定時段改為社區飯堂的用途。

19. 社署溫綺文女士、文祖偉先生、朱伊婷女士及楊永康先生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現時，長者如獲「安老服務統一評估」評定為有需要接受社區照顧服務，便可輪候「家居為本」長者社區照顧服務。此外，社區內的長者、殘疾人士及其他有服務需要的個人或家庭，亦可自行申請「家居為本」的社區支援服務。於 2023-24 年度，元朗區使用「家居為本」長者社區照顧及社區支援服務的全年總人數為 2 350 名；
- (2) 現時區內共有 5 隊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提供以家居為本的長者社區照顧及社區支援服務，服務內容包括膳食服務，為合資格的長者提供廉價膳食；
- (3) 此外，元朗區 2 間長者地區中心及 1 間長者鄰舍中心亦有提供中心膳食服務，有需要的長者可以到中心用膳。社署亦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營運短期食物援助服務隊，為有對糧食短期需要的市民提供不多於每次 8 星期的基本糧食援助，而元朗區的短期食物援助服務隊則由保良局天朗膳糧坊營運；及
- (4) 備悉委員有關社區飯堂的建議，並會將相關意見轉達至有關



部門參考。

20. 主席總結，期望社署能借助地區人士的力量，積極推動成立社區飯堂。

部門報告：

**第六項：元朗區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及家庭暴力呈報數字  
(社福會文件第 18／2024 號)**

---

21. 就文件顯示元朗區領取綜援及家庭暴力呈報數字，主席請社署繼續跟進有關個案，有需要時儘快轉介予執法部門跟進。

**第七項：其他事項**

**第八項：下次會議日期**

---

22. 主席表示，下一次社福會會議將會於 2024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2 時 30 分於元朗區議會會議廳舉行。

23.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10 月